

#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 財 務 報 告 民國九十七年上半年度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地址：桃園縣觀音鄉樹林村工業四路九號

電話：(○三) 四八三八五○○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4		-
四、資產負債表	5		-
五、損 益 表	6~7		-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8		-
七、現金流量表	9~10		-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1		一、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18		二、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8		三、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8~32		四、
(五)關係人交易	32~35		一、
(六)質抵押之資產	36		三、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6		三、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其 他	37~38		四、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9		五、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9		五、
3.大陸投資資訊	40		五、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40~41		六、
九、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64~90		-

## 會計師查核報告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九十六年三月發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分配，以及其他相關條文。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九十七及九十六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及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盧 啟 昌

會計師 邱 明 玉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七 年 七 月 十 五 日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九 十 七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 十 七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638,212	6	\$ 630,242	6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三)	\$ 273,060	3	\$ 936,480	9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及六)	25,014	-	7,473	-	2140	應付帳款	660,644	6	654,634	7
113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附註二、六及二十一)	19,811	-	414	-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十一)	455	-	7,421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六)	353,594	3	749,412	8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九)	-	-	568	-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二、六及二十一)	205,904	2	21,474	-	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十一)	5,985	-	8,202	-
1178	其他應收款	56,212	1	29,183	-	2210	其他應付款	670,060	7	544,988	6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十一)	5,210	-	163,369	2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附註十四)	-	-	13,200	-
120X	存貨—製造業(附註二及七)	367,708	4	227,269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610,204</u>	<u>16</u>	<u>2,165,493</u>	<u>22</u>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十九)	14,400	-	22,900	-		長期負債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u>48,416</u>	<u>1</u>	<u>42,817</u>	<u>1</u>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四)	<u>500,000</u>	<u>5</u>	<u>-</u>	<u>-</u>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734,481</u>	<u>17</u>	<u>1,894,553</u>	<u>19</u>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十一)	<u>15,653</u>	<u>-</u>	<u>16,293</u>	<u>-</u>
	基金及投資						其他負債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八)	240,240	2	542,880	5	2820	存入保證金	5,675	-	-	-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九)	33,330	1	33,330	-	2880	其他負債—其他(附註二及二十一)	<u>1,553</u>	<u>-</u>	<u>10,980</u>	<u>-</u>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十)	<u>6,867,305</u>	<u>66</u>	<u>5,692,645</u>	<u>58</u>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u>7,228</u>	<u>-</u>	<u>10,980</u>	<u>-</u>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u>7,140,875</u>	<u>69</u>	<u>6,268,855</u>	<u>63</u>	2XXX	負債合計	<u>2,133,085</u>	<u>21</u>	<u>2,192,766</u>	<u>22</u>
	固定資產(附註二及十一)						股東權益				
1501	土 地	164,713	2	162,177	2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十五)	3,313,520	32	2,808,068	28
1521	房屋及建築	694,649	7	691,242	7	3150	待分配股票股利(附註十五)	660,104	6	505,452	5
1531	機器設備	1,786,684	17	1,834,605	18		資本公積				
1551	運輸設備	11,333	-	12,100	-	3210	股票溢價	2,015,160	19	2,015,160	21
1631	租賃改良	1,025	-	99,424	1	3260	長期投資	1,194,198	12	1,192,513	12
1681	其他設備	<u>157,815</u>	<u>1</u>	<u>177,171</u>	<u>2</u>	3280	資本公積—其他	43	-	-	-
15X1	原始成本小計	2,816,219	27	2,976,719	30		保留盈餘(附註十五)				
15X8	重估增值	<u>56,797</u>	<u>1</u>	<u>59,046</u>	<u>1</u>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57,751	5	322,356	3
15XY	原始成本及重估增值	2,873,016	28	3,035,765	31	3350	未分配盈餘	649,136	6	549,597	6
15X9	減：累計折舊	( 1,518,992)	( 15)	( 1,408,569)	( 14)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u>2,030</u>	<u>-</u>	<u>7,319</u>	<u>-</u>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二)	196,826	2	210,211	2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u>1,356,054</u>	<u>13</u>	<u>1,634,515</u>	<u>17</u>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241,041)	( 2)	53,881	1
	其他資產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	15,515	-	16,115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十九)	75,900	1	61,500	1	3510	庫藏股票(附註二及十六)	( 34,190)	( 1)	-	-
1888	其他資產(附註二、十二、十九及二十二)	<u>52,797</u>	<u>-</u>	<u>6,696</u>	<u>-</u>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u>8,227,022</u>	<u>79</u>	<u>7,673,353</u>	<u>78</u>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128,697</u>	<u>1</u>	<u>68,196</u>	<u>1</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10,360,107</u>	<u>100</u>	<u>\$ 9,866,119</u>	<u>100</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0,360,107</u>	<u>100</u>	<u>\$ 9,866,119</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七月十五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焦廷樑

經理人：東耀先

會計主管：李坤堂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九十七年上半年度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 1,300,271	100	\$ 1,532,810	100
5000	營業成本	<u>1,218,488</u>	<u>93</u>	<u>1,452,222</u>	<u>95</u>
5910	營業毛利	<u>81,783</u>	<u>7</u>	<u>80,588</u>	<u>5</u>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31,593	2	71,523	5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02,234	8	63,761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7,699</u>	<u>1</u>	<u>8,090</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41,526</u>	<u>11</u>	<u>143,374</u>	<u>9</u>
6900	營業損失	( <u>59,743</u> )	( <u>4</u> )	( <u>62,786</u> )	( <u>4</u>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249	-	1,560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 益(附註十)	555,317	43	543,911	36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2,766	-	6,613	-
7220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12,153	1	6,703	-
7240	閒置資產跌價回升利益	-	-	2,522	-
726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	-	11,700	1
7320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附 註二及五)	-	-	201	-
7480	什項收入	<u>1,366</u>	<u>-</u>	<u>659</u>	<u>-</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合計	<u>573,851</u>	<u>44</u>	<u>573,869</u>	<u>37</u>

(接次頁)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普 通 股 股 本	待 分 配 股 票 利 股	股 票 溢 價	長 期 投 資	其 他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未 實 現 重 估 增 值	庫 藏 股 票	
九十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 3,313,520	\$ -	\$ 2,015,160	\$ 1,194,198	\$ -	\$ 322,356	\$ 1,411,281	\$ 321,868	(\$ 115,151)	\$ 15,515	\$ -	\$ 8,478,747
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 (附註十五)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135,395	( 135,395)	-	-	-	-	-
董監酬勞	-	-	-	-	-	-	( 19,503)	-	-	-	-	( 19,503)
員工紅利	-	-	-	-	-	-	( 97,515)	-	-	-	-	( 97,515)
股票股利	-	660,104	-	-	-	-	( 660,104)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 198,031)	-	-	-	-	( 198,031)
九十七年上半年度純益	-	-	-	-	-	-	348,403	-	-	-	-	348,403
逾兩年員工紅利轉資本公積	-	-	-	-	43	-	-	-	-	-	-	43
認列子公司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	-	-	-	-	-	-	-	( 7,330)	-	-	( 7,33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	-	-	-	-	-	-	-	( 118,560)	-	-	( 118,560)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	( 125,042)	-	-	-	( 125,042)
庫藏股票增加 (附註十六)	-	-	-	-	-	-	-	-	-	-	( 34,190)	( 34,190)
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3,313,520	\$ 660,104	\$ 2,015,160	\$ 1,194,198	\$ 43	\$ 457,751	\$ 649,136	\$ 196,826	(\$ 241,041)	\$ 15,515	(\$ 34,190)	\$ 8,227,022
九十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2,808,068	\$ -	\$ 2,015,160	\$ 1,192,513	\$ -	\$ 237,211	\$ 940,227	\$ 88,104	\$ 1,300	\$ 16,115	\$ -	\$ 7,298,698
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 (附註十五)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85,145	( 85,145)	-	-	-	-	-
董監酬勞	-	-	-	-	-	-	( 15,955)	-	-	-	-	( 15,955)
員工紅利	-	-	-	-	-	-	( 79,775)	-	-	-	-	( 79,775)
股票股利	-	505,452	-	-	-	-	( 505,452)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 196,565)	-	-	-	-	( 196,565)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純益	-	-	-	-	-	-	492,262	-	-	-	-	492,262
認列子公司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	-	-	-	-	-	-	-	4,712	-	-	4,712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	-	-	-	-	-	-	-	47,869	-	-	47,869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	122,107	-	-	-	122,107
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2,808,068	\$ 505,452	\$ 2,015,160	\$ 1,192,513	\$ -	\$ 322,356	\$ 549,597	\$ 210,211	\$ 53,881	\$ 16,115	\$ -	\$ 7,673,353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七月十五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焦廷標

經理人：東耀先

會計主管：李坤堂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七年 上半年度	九十六年 上半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純益	\$ 348,403	\$ 492,262
折    舊	127,145	136,952
各項攤提	1,300	1,682
處分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淨損失 (利益)	14,585	( 4,663)
閒置資產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76,425	( 2,522)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 555,317)	( 543,911)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 18,967)	3,317
應收帳款	( 99,195)	188,115
存    貨	( 136,960)	130,191
遞延所得稅資產	40,900	( 15,800)
其他應收款	10,472	( 87,645)
其他流動資產	3,743	( 3,293)
其他資產	( 257)	( 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310,983	( 485,051)
應付所得稅	( 8,127)	( 4,769)
其他應付款	34,872	( 70,99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 負債	-	( 17)
其他流動負債	( 300)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49,705</u>	<u>( 266,21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	-	( 495,011)
購置固定資產	( 85,554)	( 37,270)
處分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價款	12,811	2,444
未攤銷費用增加	( 1,526)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74,269)</u>	<u>( 529,837)</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七年 上半年度	九十六年 上半年度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273,060	\$ 469,137
償還長期借款	( 226,000)	( 7,2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2,450	-
買回庫藏股	( 34,190)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5,320</u>	<u>461,937</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90,756	( 334,11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547,456</u>	<u>964,360</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38,212</u>	<u>\$ 630,242</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u>\$ 12,642</u>	<u>\$ 13,942</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2,204</u>	<u>\$ 8,204</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累積換算調整數	<u>(\$ 125,042)</u>	<u>\$ 122,107</u>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轉列流動負債	<u>\$ -</u>	<u>\$ 13,200</u>
應付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u>\$ 164,262</u>	<u>\$ 95,730</u>
應付現金股利	<u>\$ 198,031</u>	<u>\$ 196,565</u>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u>(\$ 125,890)</u>	<u>\$ 52,581</u>
本期支付現金購置固定資產		
本期固定資產增加	\$ 57,626	\$ 30,996
加：期初應付購置固定資產款項	33,920	20,890
減：期末應付購置固定資產款項	( 5,992)	( 14,616)
本期支付現金購置固定資產	<u>\$ 85,554</u>	<u>\$ 37,27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七月十五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焦廷標

經理人：束耀先

會計主管：李坤堂

#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原名太平洋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七十八年三月二十二日，原係列支敦士登商安達太平洋科技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主要從事於生產及銷售印刷電路板。自八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起正式更名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票於九十年二月正式上櫃交易，並於九十二年八月二十五日轉上市交易。

本公司為擴大經營規模，降低成本、提升營運績效，於九十年經股東臨時會通過合併新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基準日為九十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主要股東為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及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本公司 30.07% 股份；而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20% 股份，且佔有本公司半數以上董事席位，為控制本公司經營權之母公司。

本公司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員工人數為 995 人及 1,059 人。

###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退休金以及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如下：

####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不受限制之貨幣及銀行存款。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對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期收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債券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另依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投資

策略共同管理之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其組成，亦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

####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按應收票據及帳款收回可能性提列。

####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一)取得說服力證據證明雙方交易已存在；(二)貨物之所有權及風險已移轉；(三)價款係屬於固定或可決定；(四)價款收現性可合理確定時認列。退貨及折讓係發生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年度列為銷貨之減項，相關銷貨成本則列為銷貨成本之減項。

銷貨收入係按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份，係自投資成本減除。

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 存 貨

存貨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成本採標準成本制，並於期末將各項差異依適當之比率分攤於期末存貨及銷貨成本。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似。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按五年平均攤銷。惟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改為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亦進行減損測試。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其以前取得之採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尚未攤銷之餘額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股權淨值者，比照商譽處理，不再攤銷；原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屬遞延貸項部分，依剩餘攤銷年限繼續攤銷。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業已減損，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其個別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予以評估。

##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除重估增值外，均以成本為入帳基礎，資本支出及收益支出之劃分，以其是否能增加效用或能延長耐用年數為準。固定資產折舊係按平均法依照下列耐用年數預留一年殘值為計提：

房屋及建築	3~45年
機器設備	3~10年
運輸設備	2~5年
租賃改良	3~5年
其他設備	2~10年

倘固定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固定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固定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則其減損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固定資產報廢或變賣時沖銷其成本及累計折舊科目，如有出售損失，列為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出售利益則列為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 員工退休金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對正式聘用員工訂有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其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以前受聘且於七月一日在職之勞工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

本公司之退休會計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

### 員工認股權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者，係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本公司選擇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酬勞成本於符合認股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逐期認列為費用。

### 聯屬公司交易未實現損益

聯屬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於本期未實現者予以遞延，交易損益如屬折舊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分攤，其餘之資產所產生者，俟實現年度始行認列。

###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本公司以權益法評價之國外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係依下列基礎換算為新台幣：所有資產及負債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年度期末換算後餘額結轉外，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則依當年度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對於國外子公司外幣

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列為「累積換算調整數」並單獨列示於股東權益項下。

####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

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依所規避之風險列為當期損益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 避險會計

符合適用避險會計之所有條件時，以互抵方式認列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公平價值變動所產生之損益影響數，其會計處理方式如下：

- (一) 公平價值避險：衍生性避險工具之損益，或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帳面價值因匯率變動所產生之損益，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被避險項目因所規避之風險而產生之損益，係調整被避險項目之帳面價值並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
- (二) 現金流量避險：避險工具損益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並於被避險之預期交易影響淨損益時，轉列為當期損益；若被避險之預期交易將認列資產或負債，係於所認列資產或負債影響損益之期間內，轉列為當期損益；若預期交易之避險將導致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則作為該資產或該負債之原始成本或帳面價值之調整。但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淨損失預期無法回收之金額，立即轉列當期損失。
- (三) 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避險工具之損益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於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再轉列為當期損益。

本公司從事之避險活動著重於維持淨利息收入與支出，以及控制市場價值風險。現金流量避險用以規避利率風險，公平價值避險用以規避淨現值風險。

#### 庫藏股票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 營利事業所得稅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費用，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作跨期間分攤，將課稅暫時性差

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等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並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提列適當備抵評價金額。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支出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自八十七年度兩稅合一制度實施後，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營利事業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 普通股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之計算，係以當期純益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係以當期純益（分子部分）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及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數合計數（分母部分）。

#### 科目重分類

為便於比較，將九十六年上半年度之財務報表部份科目金額予以重分類。

###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七年上半年度純益減少 35,259 仟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11 元。

###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 十 七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321	\$ 282
支票存款	3,493	4,236
活期存款	274,398	625,724
定期存款	360,000	-
	<u>\$ 638,212</u>	<u>\$ 630,242</u>

本公司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定期存款 1,500 仟元，提供作為申請外勞保證之用，已轉列「其他資產」項下。

####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無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

於九十七及九十六年上半年度，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產生之淨損益分別為損失 1,172 仟元及利益 201 仟元。

#### 六、應收票據及帳款

	九十七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 六月三十日
應收票據	\$ 25,014	\$ 7,473
應收帳款	\$ 361,199	\$ 772,920
減：備抵呆帳	( 7,605)	( 23,508)
	<u>\$ 353,594</u>	<u>\$ 749,412</u>
應收票據－關係人(附註二十一)	\$ 19,811	\$ 414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十一)	<u>\$ 205,904</u>	<u>\$ 21,474</u>

#### 七、存 貨

	九十七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 六月三十日
原物料	\$ 134,709	\$ 95,631
在製品	116,457	71,088
製成品	152,242	126,750
	<u>403,408</u>	<u>293,469</u>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35,700)	( 66,200)
	<u>\$ 367,708</u>	<u>\$ 227,269</u>

####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金 額	股 權 %	金 額	股 權 %
國內上市(櫃)股票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240,240</u>	3	<u>\$ 542,880</u>	3

九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
	原始成本	帳面價值	六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衛華電路板資源再生品股 份有限公司	\$ 300	\$ -	\$ -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33,330	33,330	33,330
	<u>\$ 33,630</u>	<u>\$ 33,330</u>	<u>\$ 33,330</u>

衛華電路板資源再生品股份有限公司已於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經臨時股東會決議辦理公司解散並進行清算，並訂定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為解散基準日，截至九十七年七月十五日止，尚未完成清算程序。

十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投資公司	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	
	原始成本	帳面價值	持股份 比例%	帳面價值	持股份 比例%
非上市(櫃)公司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 1,724,145	<u>\$ 6,867,305</u>	100	<u>\$ 5,692,645</u>	100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係本公司於九十一年第三季轉投資成立之子公司，設立於英屬維京群島，本公司透過該公司間接投資大陸地區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及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經營印刷電路板之產銷，截至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投資金額分別為美金 49,000 仟元及美金 3,000 仟元。本公司對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之投資，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九十七及九十六年上半年度以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分別為 555,317 仟元及 543,911 仟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項下，前述間接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

本公司原由子公司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轉投資英屬開曼群島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再由該公司轉投資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再經該公司轉投資大陸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及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上述公司中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股票於九十五年十月六日在香港主板掛牌上市，本公司間接持股比例 74%。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係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於九十六年十一月間接轉投資成立之子公司，設立於香港。為因應集團營運規劃調整，於九十六年十一月三十日進行組織架構調整，將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所持有之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股權以帳面價值全數出售予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另 HannStar Board Precision (SAMOA) Holdings Corp. 所持有之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股權以美金 1,900 仟元出售予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 六 固定資產

	九 十 七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成 本	重 估 增 值	累 計 折 舊	未 折 減 餘 額	未 折 減 餘 額
土 地	\$ 164,713	\$ 56,797	\$ -	\$ 221,510	\$ 221,223
房屋及建築	694,649	-	274,816	419,833	444,171
機器設備	1,786,684	-	1,122,681	664,003	840,912
運輸設備	11,333	-	7,030	4,303	5,781
租賃改良	1,025	-	356	669	66,446
其他設備	157,815	-	114,109	43,706	48,663
未完工程及預付 設備款	2,030	-	-	2,030	7,319
	<u>\$ 2,818,249</u>	<u>\$ 56,797</u>	<u>\$ 1,518,992</u>	<u>\$ 1,356,054</u>	<u>\$ 1,634,515</u>

(一) 本公司固定資產歷年辦理重估增值之重估增值金額如下：

	重 估 基 準 日	重 估 增 值 金 額	土 地 增 值 稅 準 備
土 地	86.10.31	<u>\$ 56,797</u>	<u>\$ 15,653</u>

(二)本公司所取得土地中因礙於法令規定無法過戶，暫以他人名義持有者，本公司已採行適當保全措施，其相關資料如下：

土地座落	地號	面積 (m <sup>2</sup> )	金額
台北縣樹林鎮石頭溪段	48-6	2,100	\$ 17,967

保全措施：

以本公司之特定第三人林旺財先生辦理登記，並以本公司為設定權利人，設定金額為 22,860 仟元。

(三)本公司於九十六年上半年度出售部份固定資產予關係人，請參閱附註二十一關係人交易之說明。

### 三、其他資產

	九十七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 六月三十日
閒置資產	\$ 424,962	\$ 262,782
減：累計折舊	( 197,388)	( 162,678)
減：備抵閒置資產跌價損失	( 181,856)	( 100,104)
未攤銷費用	3,421	1,687
存出保證金	3,431	3,509
應收所得稅退稅款	227	-
質押定期存款 (附註四)	-	1,500
	<u>\$ 52,797</u>	<u>\$ 6,696</u>

### 三、短期借款

	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利率 %	金額	利率 %	金額
銀行信用借款	3.32~3.91	\$ 273,060	1.90~6.08	\$ 935,740
應付銀行結匯款		-		740
		<u>\$ 273,060</u>		<u>\$ 936,480</u>

## 四 長期借款

銀行借款		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利率 %	金額	利率 %	金額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聯貸之主辦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96.12.14~99.12.14。	3.06	\$ 500,000	-	\$ -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92.04.28~97.04.28，自 93.04.28 起每三個月為一期，第一期至第十六期每期償還 3,600 仟元，最後一期償還 2,400 仟元，已於 97.04.28 償還完畢。	-	-	4.69	13,2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部份轉列流動負債			-	(	13,200)
			<u>\$ 500,000</u>		<u>\$ -</u>

遠東商業銀行主辦之聯貸案係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借款，於九十六年十二月十二日與三家金融機構訂立聯合貸款合約，授信總額度為捌億元。償還方式為到期一次償還，惟本公司有權提前償還。原實際借款金額為柒億貳仟萬元，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六月償還貳億貳仟萬元，截至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實際動撥金額為伍億元整。

依聯貸合約規定，本公司在尚未償還該合約之全部債務之前，本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應維持下列各項財務比率：

- (一)有形淨值（即股東權益扣除無形資產之淨額）不得低於新台幣捌拾億元整。
- (二)負債比率（即總負債對有形淨值之比率）應不得高於 150%。
- (三)利息保障倍數（即稅前淨利加計利息費用、折舊、攤銷之總和除以利息費用之比率）應不得低於 300%。

## 五 股本及保留盈餘

### (一) 普通股股本

	九十七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 六月三十日
額定股本		
股數(仟股)	400,000	400,000
面額(元)	\$ 10	\$ 10
股本(仟元)	\$ 4,000,000	\$ 4,000,000
實收股本		
股數(仟股)	331,352	280,807
面額(元)	\$ 10	\$ 10
股本(仟元)	\$ 3,313,520	\$ 2,808,068

(二)本公司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資本總額為 2,808,068 仟元，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案經九十六年股東常會決議計分配現金股利 196,565 仟元、董監酬勞 15,955 仟元及員工紅利 79,775 仟元，並辦理盈餘 505,452 仟元轉增資，並授權董事會決議訂定增資基準日，因於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尚未完成增資相關手續，故盈餘轉增資 505,452 仟元帳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項下。

(三)本公司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資本總額為 3,313,520 仟元，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案經九十七年股東常會決議計分配現金股利 198,031 仟元、董監酬勞 19,503 仟元及員工紅利 97,515 仟元，並辦理盈餘 660,104 仟元轉增資，並授權董事會決議訂定增資基準日，因於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尚未完成增資相關手續，故盈餘轉增資 660,104 仟元帳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項下。截至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資本額為 3,313,520 仟元，分為 331,352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四)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虧損並提繳稅款，次就其餘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除依股東會決議保留部份外依下列比例分配之：

1. 股東紅利百分之八十八。
2. 員工紅利百分之十。
3. 董監酬勞百分之二。

九十七年上半年度對於應付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依據本公司章程及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之 10% 及 2% 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五)本公司分別於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及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35,395	\$ 85,145	\$ -	\$ -
員工現金紅利	97,515	79,775	-	-
普通股股票股利	660,104	505,452	2.00	1.80
普通股現金股利	198,031	196,565	0.60	0.70
董監酬勞	19,503	15,955	-	-
	<u>\$ 1,110,548</u>	<u>\$ 882,892</u>		

本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經董事會與股東會決議通過配發之員工現金紅利分別為 97,515 仟元及 79,775 仟元；董監酬勞分別為 19,503 仟元及 15,955 仟元。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分別為 4.09 元及 2.57 元（未追溯調整），如將員工紅利與董監酬勞視為該年度費用之擬制性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分別為 3.73 元及 2.28 元。

上述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六、庫藏股票

(一)本公司九十七年上半年度庫藏股票資料如下：

單位：仟股

持 股 原 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股份予員工	-	1,300	-	1,300

(二)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公司對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表決權…等權利。

## 七 員工認股權證

本公司於九十五年八月及九十六年十二月各發行員工認股權證分別為 5,000 單位及 2,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000 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證之存續期間為五年，認股權人得自被授予認股憑證屆滿二年後，依授予之認購權憑證數量之二分之一為限，行使認股權利；自授予日起屆滿三年後，認股權人可就全部授予之認股憑證行使認股權利。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股票分割及辦理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九十七及九十六年上半年度員工認股權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九十七年上半年度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6,039	\$ 23.27	4,625	\$ 26.35
本期發行	-	-	-	-
本期行使	-	-	-	-
本期沒收	-	-	-	-
本期失效	( 430)	22.54	( 335)	26.35
期末流通在外	5,609	23.32	4,290	26.35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權	-	-	-	-

截至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證相關資訊如下：

行使價格之範圍 (元)	流通在外單位	加權平均預期 剩餘存續期限 (年)	流通在外加 權平均行使價 格 (元)	可行使之認 股權加權平 均行使價格 (元)
\$21.74~\$26.35	5,609	3.142~4.488	\$ 23.32	-

九十七年上半年度依內含價值法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0 元。若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前述認股權酬勞成本，其相關之方法及假設，暨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如下：

九 十 七 年  
上 半 年 度

評價模式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	
假 設	無風險利率	1.7668%
	預期存續期間	3.142~4.488 年
	預期價格波動率	51.40%
	股利率	-
淨 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 348,403
	擬制淨利	\$ 338,322
基本每股盈餘(元)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	\$ 1.06
	擬制每股盈餘	\$ 1.02
稀釋每股盈餘(元)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	\$ 1.05
	擬制每股盈餘	\$ 1.02

六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 功能別	九 十 七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上 半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227,506	37,243	264,749	253,999	24,792	278,791
勞健保費用	15,048	2,231	17,279	16,647	2,611	19,258
退休金費用	8,665	3,837	12,502	9,370	2,534	11,904
其他用人費用	1,002	136	1,138	1,045	119	1,164
折舊費用	117,966	9,179	127,145	128,952	8,000	136,952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451	359	810	592	1,090	1,682

本公司九十七年上半年度因申請聯貸案提列費用 490 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什項支出」項下。

五、營利事業所得稅

(一) 本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上半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九十七年上半年度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當期所得稅利益	(\$ 1,000)	(\$ 16,00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營利事業 所得稅	24,000	-
遞延所得稅及備抵評價調整	17,900	600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 5,914)	3,118
所得稅費用（利益）淨額	<u>\$ 34,986</u>	<u>(\$ 12,282)</u>

(二) 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之遞延所得稅淨資產之構成項目如下：

	九十七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 六月三十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存貨跌價損失	\$ 9,000	\$ 17,000
備抵呆帳	5,000	5,000
閒置資產跌價損失	45,000	25,000
未實現兌換損失	400	900
虧損扣抵	23,400	16,100
投資抵減	77,100	95,400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 利益	400	3,000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 42,000)	-
遞延所得稅資產合計	118,300	162,400
減：備抵評價金額	( 28,000)	( 78,00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90,300	84,400
減：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14,400)	( 22,9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u>\$ 75,900</u>	<u>\$ 61,500</u>

(三)本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上半年度所得稅(利益)費用與當期稅務申報虧損扣抵調節如下：

	<u>九十七年上半年度</u>	<u>九十六年上半年度</u>
稅前利益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所得稅費用	\$ 96,000	\$ 120,000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屬永久性差異之權益法		
認列之投資收益	( 97,000)	( 136,000)
當期所得稅利益	( 1,000)	( 16,000)
暫時性差異所得稅影響數：		
屬時間性差異之權益法		
認列之投資收益	( 42,000)	-
存貨跌價損失(利益)	1,000	( 2,000)
閒置資產跌價損失	19,000	( 1,000)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		
利益	( 400)	-
未實現兌換損失	-	700
呆帳損失	-	2,200
當期稅務申報虧損扣抵	<u>(\$ 23,400)</u>	<u>(\$ 16,100)</u>
以前年度核定應補繳稅額	\$ -	(\$ 650)
加：扣繳稅款	<u>227</u>	<u>82</u>
應收所得稅退稅款(應付所得稅)	<u>\$ 227</u>	<u>(\$ 568)</u>

(四)截至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得用以扣抵以後所得稅額之投資抵減及虧損扣抵稅額如下：

<u>虧 損 扣 抵</u>	<u>投 資 抵 減</u>	<u>到 期 年 度</u>
\$ -	\$ 1,000	九十七年度
-	55,000	九十八年度
-	8,000	九十九年度
-	11,700	一〇〇年度
-	1,400	一〇一年度
<u>23,400</u>	-	一〇二年度
<u>\$ 23,400</u>	<u>\$ 77,100</u>	

(五) 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有關股東扣抵稅額帳戶之資訊如下：

	九十七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 六月三十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2,555	\$ 10,838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47,266	\$ 47,266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係已扣除當年度股東常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數）	\$ 601,870	\$ 502,331
九十六年實際分配九十五年度盈餘之稅額扣抵比率	1.31%	
九十七年預計分配九十六年度盈餘之稅額扣抵比率	0.19%	

(六) 本公司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五年年度。

### 三、每股盈餘

(一) 本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上半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如下：

	九十七年		上半年 股數(分母) 仟股	半年度 每股盈餘(元)	
	金額 (分子)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383,389	\$ 348,403	330,110	\$ 1.16	\$ 1.0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證	-	-	832		
員工分紅	-	-	1,063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383,389	\$ 348,403	332,005	\$ 1.15	\$ 1.05

	九 十 六 年		上 半 年 股數(分母) 仟 股	半 年 度	
	金 額 ( 分 子 )			每 股 盈 餘 ( 元 )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479,980	\$ 492,262	331,352	\$ 1.45	\$ 1.49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證	-	-	248		
員工分紅	-	-	-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479,980	\$ 492,262	331,600	\$ 1.45	\$ 1.48

(二)本公司九十六年度盈餘轉增資之除權基準日，經九十七年七月十五日董事會決議為九十七年九月二日，倘若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查核報告日前，其擬制追溯調整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上半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如下：

	九 十 七 年		上 半 年 股數(分母) 仟 股	半 年 度	
	金 額 ( 分 子 )			每 股 盈 餘 ( 元 )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383,389	\$ 348,403	396,121	\$ 0.97	\$ 0.8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證	-	-	850		
員工分紅	-	-	1,275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383,389	\$ 348,403	398,246	\$ 0.96	\$ 0.87

	九 十 六 年		上 半 年 股數(分母) 仟 股	半 年 度	
	金 額 ( 分 子 )			每 股 盈 餘 ( 元 )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479,980	\$ 492,262	397,622	\$ 1.21	\$ 1.2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證	-	-	254		
員工分紅	-	-	-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479,980	\$ 492,262	397,876	\$ 1.21	\$ 1.24

(三) 計算九十七年上半年度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二 關係人交易

###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持有本公司股權 20%之公司，且為本公司之董事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一親等本公司直接持股 100%之子公司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本公司間接持股 74%之子公司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本公司間接持股 74%之子公司
華科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74%之子公司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74%之子公司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74%之子公司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一親等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一親等
華科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一親等
華東承啟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監察人相同）
瀚視奇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該公司法人董事之代表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一親等）
瀚宇杰盟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該公司為華科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95.34%持股之子公司）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一親等
匯僑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係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持有之子公司

##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除已於財務報表及其他附註中揭露者外，重大之關係人交易及餘額彙總如下：

### 1. 銷 貨

	九十七年上半年度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 605,720	47	\$ -	-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60,846	5	-	-
華東承啟股份有限公司	34,357	3	26,127	2
華科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10,534	1	6,463	-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	-	2,408	-
	<u>\$ 711,457</u>	<u>56</u>	<u>\$ 34,998</u>	<u>2</u>

(1)本公司於九十六年四月起替華科博德股份有限公司包工生產，其金額係以本公司相關成本加計 15%計算，九十七及九十六年上半年度金額分別為 105,389 仟元及 75,344 仟元，其中 10,534 仟元及 6,463 仟元分別帳列九十七及九十六年上半年度其他營業收入項下，84,396 仟元及 64,456 仟元分別帳列營業成本減項，10,459 仟元及 4,425 仟元分別帳列為營業費用之減項。

(2)本公司與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及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之關係人交易依本公司於九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簽訂之”新主分包協議”交易，其交易條件請參閱附註二十三。

(3)除上述說明外，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銷貨之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 2. 進 貨

	九十七年上半年度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u>\$ 79</u>	<u>-</u>	<u>\$ 29,487</u>	<u>5</u>

上述向關係人進貨之價格與一般供應商無重大差異，付款條件為月結 180 天。

3. 應收票據及帳款

	九 十 七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金 額	%	金 額	%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 201,373	90	\$ -	-
華東承啟股份有限公司	22,983	9	21,888	100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1,359	1	-	-
	<u>\$ 225,715</u>	<u>100</u>	<u>\$ 21,888</u>	<u>100</u>

4. 其他應收款

	九 十 七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金 額	%	金 額	%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 4,900	94	\$ 37,311	23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200	4	-	-
華科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	-	80,135	49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 公司	-	-	18,413	11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 公司	-	-	27,343	17
其 他	110	2	167	-
	<u>\$ 5,210</u>	<u>100</u>	<u>\$ 163,369</u>	<u>100</u>

係應收代工代料生產款項及代墊款性質。

5.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資產項下)

	九 十 七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金 額	%	金 額	%
華科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 -	-	\$ 88	1

6. 應付帳款

	九 十 七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金 額	%	金 額	%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 公司	\$ 455	100	\$ 7,421	100

7. 其他應付款

	九 十 七 年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六 月 三 十 日	
	金 額	%	金 額	%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337	56	\$ 2,252	27
華科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1,822	30	-	-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527	9	527	6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299	5	-	-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	-	4,896	60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	-	368	5
華科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	-	84	1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	-	75	1
	<u>\$ 5,985</u>	<u>100</u>	<u>\$ 8,202</u>	<u>100</u>

8. 營業費用

	九十七年上半年度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 4,958	4	\$ 2,100	1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49	3	2,271	2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783	-	613	1
瀚視奇股份有限公司	162	-	-	-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	-	25,687	17
華科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	-	392	-
	<u>\$ 9,552</u>	<u>7</u>	<u>\$ 31,063</u>	<u>21</u>

9. 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九十六年上半年度出售設備予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及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之財產交易明細如下：

<u>出售標的物</u>	<u>售 價</u>	<u>未折減餘額</u>	<u>出售損失</u>	<u>出售利益</u>
固定資產－機器設備 及其他設備等	<u>\$ 30,898</u>	<u>\$ 27,296</u>	<u>\$ 264</u>	<u>\$ 3,866</u>

上述交易係設備到後 90 天收款。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上述財產交易產生之未實現利益為 3,866 仟元，帳列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其他負債－其他」項下。

### 三 質抵押資產

本公司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提供下列資產作為申請外勞保證等擔保用，其明細如下：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資產項下）（附註四）	<u>\$ 1,500</u>

### 三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 (一) 營業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向歌林股份有限公司承租廠房（租期 93.10.18~98.10.17），未來年度必須支付租金如下：

<u>年 度</u>	<u>金 額</u>
九十七年七月至十二月	\$ 6,000
九十八年一月至十月	9,500
	<u>\$ 15,500</u>

#### (二) 重大承諾

本公司於九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與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簽訂“新主分包協議”，由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集團接單再轉包訂單予本公司，每年轉包訂單金額上限為美金 63,400 仟元，接單公司賺取 3% 利潤，合約期間為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期三年。

## 四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38,212	\$ 638,212	\$ 630,242	\$ 630,242
應收票據淨額 (含關係人)	44,825	44,825	7,887	7,887
應收帳款淨額 (含關係人)	559,498	559,498	770,886	770,886
其他應收款 (含關係人)	61,422	61,422	192,552	192,55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40,240	240,240	542,880	542,8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3,330	33,330	33,330	33,33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867,305	6,197,020	5,692,645	8,561,016
其他資產	3,658	3,658	5,009	5,009
負 債				
短期借款	273,060	273,060	936,480	936,480
應付帳款 (含關係人)	661,099	661,099	662,055	662,055
應付所得稅	-	-	568	568
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676,045	676,045	553,190	553,19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	13,200	13,200
長期借款	500,000	500,000	-	-

### (二)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應付票據及款項與短期銀行借款。
2. 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本公司係以路透社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換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3.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所使用之折現率為3.06%。

(三)本公司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九十七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 六月三十日
資 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非流動	\$ 240,240	\$ 542,880	\$ -	\$ -

(四)財務風險資訊

#### 1.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均為遠期外匯合約，其主要經濟實質目的為規避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之公平價值變動，故市場匯率變動將使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平價值隨之變動。

#### 2.信用風險

本公司之金融商品具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信用風險，其風險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惟本公司針對重大之交易對象均要求提供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故能有效降低本公司之信用風險。

####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長期借款主要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 五 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六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附註五

###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七
2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附表一之三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二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三之一～ 附表三之三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四～ 附表四之一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五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六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附表九～ 附表十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項目	說明
1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附表八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	附表八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資金融通情形。	附表八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無

六 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產業別資訊

本公司主要係生產及銷售電腦用之印刷電路板之單一產業，故不適用產業別資訊之揭露。

(二)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無國外營運部門，故不適用地區別資訊之揭露。

(三)外銷銷貨資訊

本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上半年度外銷銷貨收入金額各為663,718仟元及737,464仟元，其明細如下：

地 區	九十七年上半年度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金 額	佔營業 收入%	金 額	佔營業 收入%
美 洲	\$ 605,720	47	\$ 239,169	16
亞 洲	57,998	4	476,915	31
歐 洲	-	-	21,380	1
	<u>\$ 663,718</u>	<u>51</u>	<u>\$ 737,464</u>	<u>48</u>

(四)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上半年度單一客戶佔本公司營業收入超過 10%者明細如下：

客 戶	九十七年上半年度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金 額	佔營業 收入%	金 額	佔營業 收入%
甲	\$ 605,720	47	\$ -	-
乙	133,114	10	192,913	13
	<u>\$ 738,834</u>	<u>57</u>	<u>\$ 192,913</u>	<u>13</u>

附表一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 期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利率區間%	資 金 貸 與 性 質 (註二)	業 務 往 來 金 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 金 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三)	資 金 貸 與 總 限 額 (註三)
											名 稱	價 值		
1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其他應付款	\$ 424,760 (USD 14,000)	\$ - (USD -)	5.4	2	\$ -	短期融通資金需求	\$ -	無	無	\$2,746,922	\$2,746,922
"	"	華科博德股份有限 公司	其他應付款	91,020 (USD 3,000)	- (USD -)	5.4	2	-	"	-	"	"	-	2,746,922
"	"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其他應付款	303,400 (USD 10,000)	- (USD -)	5.03~5.44	2	-	"	-	"	"	2,746,922	2,746,922

註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資訊應分兩表並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本公司填 0。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說明：

- 1.有業務往來者。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三：依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限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個別貸與資金不得超過其當期淨值，惟本公司持股達 2/3 以上者，則以其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六倍為限。

1.資金貸與總限額之計算如下：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6,867,305×40%=\$2,746,922

2.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之計算如下：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4,429,865×6=\$26,579,190，因超過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資金貸與總限額 2,746,922 仟元，故該公司對單一企業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之資金貸與金額以 2,746,922 仟元為限。

華科博德股份有限公司：(\$110,789)×6=(\$664,734) 因華科博德股份有限公司當期淨值為負數，故以 0 元為限。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7,821,795×6=\$46,930,770，因超過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資金貸與總限額 2,746,922 仟元，故該公司對單一企業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之資金貸與金額以 2,746,922 仟元為限。

附表一之一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 期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二)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三)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三)
											名稱	價值		
2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瀚宇博德科技(江 陰)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	\$ 2,912,640 (USD 96,000)	\$ 2,912,640 (USD 96,000)	-	2	\$ -	短期融通資金需求	\$ -	無	無	\$3,128,718	\$3,128,718
"	"	華科博德股份有限 公司	其他應付款	242,720 (USD 8,000)	- (USD -)	-	2	進 貨 115,474 (USD 3,728)	"	-	"	"	-	3,128,718

註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資訊應分兩表並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說明：

1. 有業務往來者。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三：依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限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個別貸與資金不得超過其當期淨值，惟本公司持股達 2/3 以上者，則以其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六倍為限。

1. 資金貸與總限額之計算如下：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  $\$7,821,795 \times 40\% = \$3,128,718$

2.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之計算如下：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6,821,575 \times 6 = \$40,929,450$ ，因超過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資金貸與總限額 3,128,718 仟元，故該公司對單一企業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金額以 3,128,718 仟元為限。

華科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110,789) \times 6 = (\$664,734)$ ，因華科博德股份有限公司當期淨值為負數，故以 0 元為限。

附表一之二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二)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三)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三)
											名稱	價值		
3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瀚宇博德科技(江 陰)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	\$ 758,500 (USD 25,000)	\$ - (USD -)	-	2	進貨 \$ 452,100 (USD 14,595)	短期融通資金需求	\$ -	無	無	\$1,771,946	\$1,771,946

註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資訊應分兩表並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說明：

1. 有業務往來者。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三：依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限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個別貸與資金不得超過其當期淨值，惟本公司持股達 2/3 以上者，則以其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六倍為限。

1. 資金貸與總限額之計算如下：

$$\text{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 \$4,429,865 \times 40\% = \$1,771,946$$

2.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之計算如下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6,821,575 \times 6 = \\$40,929,450，因超過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資金貸與總限額 1,771,946 仟元，故該公司對單一企業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金額以 1,771,946 仟元為限。

附表一之三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二)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三)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三)
											名稱	價值		
4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	\$1,031,560 (USD 34,000)	\$1,031,560 (USD 34,000)	-	2	\$ -	短期融通資金需求	\$ -	無	無	\$2,958,752	\$2,958,752

註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資訊應分兩表並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說明：

1. 有業務往來者。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三：依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限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個別貸與資金不得超過其當期淨值，惟本公司持股達 2/3 以上者，則以其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六倍為限。

1. 資金貸與總限額之計算如下：

$$\text{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 \$7,396,880 \times 40\% = \$2,958,752$$

2.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之計算如下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6,821,575 \times 6 = \\$40,929,450，因超過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資金貸與總限額 2,958,752 仟元，故該公司對單一企業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金額以 2,958,752 仟元為限。

附表二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註三)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二)						
2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3	\$ 7,821,795	\$ 3,064,340 (US\$ 101,000)	\$ 3,064,340 (US\$ 101,000)	\$ -	39	\$ 7,821,795

註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資訊應分列兩表並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本公司填 0。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之關係有六種，種類對照如下：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三：依照本公司背書保證施行辦法規定，背書保證及資金貸放與最高限額係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100%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之限額，不得超過該被保證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惟實質控股超過 2/3 以上之被保證公司則為其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約六倍。

1.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之計算如下：

$$\$7,821,795 \times 100\% = \$7,821,795$$

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及資金貸放之最高限額之計算如下：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6,821,575 \times 6 = \\$40,929,450 因超過本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7,821,795 仟元，故本公司對單一企業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之背書保證金額以 7,821,795 仟元為限。

附表三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 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衛華電路板資源再生品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	\$ -	3	\$ -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一親等	"	3,432,990	33,330	3	33,330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2,000,000	6,867,305	100	6,197,020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持有本公司股權 20% 之公司，且為本公司之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5,600,000	240,240	3	240,240	

附表三之一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美金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75,000,000	\$ 190,897	74	\$ 168,805	
	HannStar Board Precision (SAMOA) Holdings Corp.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3,000,000	1,923	100	1,923	

附表三之二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港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9,000,000	\$ 1,138,493	100	\$ 1,138,493	
	華科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	"	330,000	1	100	1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	"	124,000,000	1,901,023	100	1,901,023	

附表三之三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港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5,000,000	\$ 1,753,161	100	\$ 1,753,161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	"	20,000,000	148,928	100	148,928	

附表四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初期		買入		賣出				末期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長期投資	現金增資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107,000,000	\$5,953,304	17,000,000	\$1,443,576 (註)	-	\$ -	\$ -	\$ -	-	124,000,000	\$7,396,880

註：係包含本期新增投資成本 530,400 仟元、投資利益 926,154 仟元、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9,899 仟元及匯率變動之兌換損失 3,079 仟元。

附表四之一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初買		入賣		出		期		未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長期投資	現金增資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3,000,000	\$ 59,617	17,000,000	\$ 519,862 (註)	-	\$ -	\$ -	\$ -	20,000,000	\$ 579,479

註：係包含本期新增投資成本 530,400 仟元、投資損失 17,499 仟元及匯率變動之兌換利益 6,961 仟元。

附表五 轉投資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間接持股74%之子公司	銷貨	(\$605,720)	( 47)	月結180天	不適用	不適用	\$ 201,373	33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華科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100%之子公司	進貨	115,474	65	月結180天	不適用	不適用	-	-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集團企業	銷貨	( 452,100)	( 5)	月結180天	不適用	不適用	442,919	7			

附表六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額	提列備抵呆帳額
					金額	處理方式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間接持股 74% 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 201,373	3.01	\$ -	-	\$ -	\$ -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	集團企業	應收帳款 442,919	1.02	-	-	-	-

附表七 具控制能力或重大影響力被投資公司之明細：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 1,724,145	\$ 1,724,145	52,000,000	100	\$ 6,867,305	\$ 555,317	\$ 555,317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2,489,011 (USD 75,665)	2,489,011 (USD 75,665)	975,000,000	74	USD 190,897	USD 25,134	USD 18,618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HannStar Board Precision (SAMOA) Holdings Corp.	薩摩亞	控股公司	99,780 (USD 3,000)	99,780 (USD 3,000)	3,000,000	100	USD 1,923	USD 21,281	USD 21,281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薩摩亞	控股公司	3,146,842 (HKD 745,599)	3,146,842 (HKD 745,599)	69,000,000	100	HKD 1,138,493	HKD ( 241)	HKD ( 241)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香港	控股公司	5,667,696 (HKD 1,372,520)	5,137,296 (HKD 1,239,986)	124,000,000	100	HKD 1,901,023	HKD 233,112	HKD 233,112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華科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印刷電路板製造銷售	3,300 (HKD 779)	3,300 (HKD 779)	330,000	100	HKD 1	HKD ( 26,064)	HKD ( 26,064)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大陸江陰	印刷電路板製造銷售	5,072,766 (HKD 1,224,418)	5,072,766 (HKD 1,224,418)	105,000,000	100	HKD 1,753,161	HKD 239,381	HKD 239,381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大陸江陰	印刷電路板製造銷售	585,705 (HKD 145,803)	55,305 (HKD 13,269)	20,000,000	100	HKD 148,928	HKD ( 4,404)	HKD ( 4,404)	

附表八 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4)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之產銷	美金 105,000 仟元 (註2)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美金 45,300 仟元	美金 -	美金 -	美金 45,300 仟元	74	HKD 177,319	HKD 1,753,161	美金 3,700 仟元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之產銷	美金 20,000 仟元 (註3)	"	美金 3,000 仟元	美金 -	美金 -	美金 3,000 仟元	74	( HKD 3,262)	HKD148,928	-

2.含盈餘轉增資美金 39,000 仟元及經由第三地區事業現金增資美金 17,000 仟元。

3.含本期經由第三地區事業現金增資美金 17,000 仟元。

4.係採用被投資公司經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5.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美金 48,300 仟元 (新台幣 1,465,422 仟元)	美金 109,600 仟元 (新台幣 3,325,264 仟元)	新台幣 2,968,107 仟元

註：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淨	值	
50 億元部份		5,000,000×40% = 2,000,000 仟元
50 億元~100 億元部份		3,227,022×30% = 968,107 仟元
合	計	<u>2,968,107 仟元</u>

6.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註二十一關係人交易。

7.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資金融通情形：請詳附註二十五附表一。

8.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請詳附註二十五附表二。

附表九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江陰博德公司）衍生性金融商品資訊揭露如下：

(一) 江陰博德公司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單位：人民幣仟元

九 十 七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RMB 27,315

截至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	外	幣	仟	元	）
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	兌	人民幣	97.07.10	~	98.02.10	USD	113,000	/	RMB	796,774					

江陰博德公司於九十七年上半年度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產生之淨利益為人民幣 15,610 仟元

(二) 江陰博德公司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七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RMB 5,306)

截至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尚未到期之利率交換合約如下：

合	約	金	額	訂	約	日	到	期	日	支	付	利	率
USD	40,000	仟	元	95.03.27			98.02.23			4.98%			

### (三) 財務風險資訊

#### 1. 市場風險

江陰博德公司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為規避未來利息支出現金流量之風險，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利率交換合約之金融資產公平價值隨之變動；另外，江陰博德公司從事遠期外匯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銀行，預期對方不會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小。

#### 2. 信用風險

江陰博德公司之金融商品具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信用風險，其風險包括江陰博德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惟江陰博德公司針對重大之交易對象均要求提供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故能有效降低江陰博德公司之信用風險。

#### 3. 流動性風險

江陰博德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所持有之浮動利率資產及所承擔之浮動利率債務，可能因市場利率變動而使該資產及負債之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並導致風險，本公司評估該風險可能重大，故另簽訂利率交換合約，以進行避險。

附表十

華科博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科博德公司）衍生性金融商品資訊揭露如下：

(一) 華科博德公司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截至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止，無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華科博德公司於九十七年上半年度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產生之淨利益為 896 仟元。

(二) 市場價格風險

華科博德公司屬避險性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其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三) 信用風險

華科博德公司九十七年上半年度從事遠期外匯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銀行，預期對方不會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小。

(四) 流動性風險、現金流量風險及未來現金需求之金額、期間、不確定性

華科博德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產生之現金流入及現金流出以該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並無籌資風險，又因各項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合約之匯率已確定，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五) 持有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種類、目的及達成該目的之策略

種	類	目	的	策	略
遠期外匯買賣合約		規避外幣債權匯率變動之風險		以被避險項目公平價值變動呈高度負相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作為避險工具，並作定期評估。	

附表十一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衍生性金融商品資訊揭露如下：

(一)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七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USD <u>          -</u>

截至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尚未到期之利率交換合約如下：

合 約 金 額	訂 約 日	到 期 日	支 付 利 率
USD 10,000 仟元	97.06.30	100.03.25	3.765%

(二)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為規避未來利息支出現金流量之風險，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利率交換合約之金融資產公平價值隨之變動。

2. 信用風險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之金融商品具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信用風險，其風險包括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惟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針對重大之交易對象均要求提供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故能有效降低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所持有之浮動利率資產及所承擔之浮動利率債務，可能因市場利率變動而使該資產及負債之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並導致風險，本公司評估該風險可能重大，故另簽訂利率交換合約，以進行避險。

附表十二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衍生性金融商品資訊揭露如下：

(一)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七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USD <u>          -</u>

截至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尚未到期之利率交換合約如下：

合 約 金 額	訂 約 日	到 期 日	支 付 利 率
USD 4,800 仟元	97.06.30	100.03.25	3.765%

(二)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為規避未來利息支出現金流量之風險，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利率交換合約之金融資產公平價值隨之變動。

2. 信用風險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之金融商品具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信用風險，其風險包括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惟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針對重大之交易對象均要求提供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故能有效降低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所持有之浮動利率資產及所承擔之浮動利率債務，可能因市場利率變動而使該資產及負債之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並導致風險，本公司評估該風險可能重大，故另簽訂利率交換合約，以進行避險。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銀行存款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321
	—支票存款				3,493
	—活期存款	台	幣		250,658
		外幣	USD539,582，匯率 30.34		16,371
		外幣	JPY3,490,027，匯率 0.2881		1,005
		外幣	EUR158，匯率 47.95		8
		外幣	HKD1,633,439，匯率 3.891		6,356
	—定期存款	台	幣		<u>360,000</u>
					<u>\$638,212</u>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積智日通卡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	7,930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5,268
嘉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181
倚天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3,266
美商宣科股份有限公司			"		1,860
其他（註）			"		<u>1,509</u>
					<u>\$ 25,014</u>

註：係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者，予以合併列報。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名</u>	<u>稱</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華東承啟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u>\$ 19,811</u>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	98,937
	合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69,123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67,033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8,110
	達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3,303
	其他(註)		"		74,693
	減：備抵呆帳		"	(	<u>7,605)</u>
				\$	<u>353,594</u>

註：係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者，予以合併列報。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貨 款	\$201,373
華東承啟股份有限公司	"	3,172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	<u>1,359</u>
		<u>\$205,904</u>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應收關係人款		代付子公司費用等		\$ 5,210	
其他應收款		出售下腳及設備等		<u>56,212</u>	
				<u>\$ 61,422</u>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成	本	市	價
原	物 料	\$134,709		\$126,036	
在	製 品	116,457		112,039	
製	成 品	<u>152,242</u>		<u>129,633</u>	
		403,408		<u>\$367,708</u>	
減：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35,700)			
		<u>\$367,708</u>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時間性差異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u>\$ 14,400</u>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修繕備品		係供日常修繕及消耗用之零件		\$ 26,342	
預付退休金		係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員工退休金		18,215	
其 他		預付保險費及租金等		<u>3,859</u>	
				<u>\$ 48,416</u>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額	本 期		增 加	額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股	數		金	股			數	金		股	數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600,000		<u>\$ 358,800</u>	-		<u>\$ -</u>		-		<u>\$ 118,560</u>	15,600,000		<u>\$ 240,240</u>	無

(註)

註：係依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價評價，認列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118,560 仟元。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衛華電路板資源再生品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 -	-	\$ -	30,000	\$ -	無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3,432,990	<u>33,330</u>	-	<u>-</u>	3,432,990	<u>33,330</u>	無
		<u>\$ 33,330</u>		<u>\$ -</u>		<u>\$ 33,330</u>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 初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股 數	餘 額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餘 額 金 額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52,000,000	<u>\$6,444,359</u>	-	<u>\$422,946</u>	-	<u>\$_____</u>	52,000,000	100	<u>\$6,867,305</u>	<u>\$6,197,020</u>	無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期 初 成 本	金 額 重 估 增 值	本 期 增 加 成 本	科 目 移 轉 成 本	本 期 減 少 成 本	期 末 成 本	金 額 重 估 增 值
土 地	\$ 164,713	\$ 56,797	\$ -	\$ -	\$ -	\$ 164,713	\$ 56,797
房屋及建築	694,547	-	224	( 122)	-	694,649	-
機器設備	1,853,441	-	49,076	( 69,505)	46,328	1,786,684	-
運輸設備	12,216	-	-	-	883	11,333	-
租賃改良	99,424	-	-	( 98,399)	-	1,025	-
其他設備	174,991	-	2,265	( 19,441)	-	157,815	-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u>35,596</u>	<u>-</u>	<u>6,061</u>	<u>( 39,193)</u>	<u>434</u>	<u>2,030</u>	<u>-</u>
	<u>\$ 3,034,928</u>	<u>\$ 56,797</u>	<u>\$ 57,626</u>	<u>(\$ 226,660)</u>	<u>\$ 47,645</u>	<u>\$ 2,818,249</u>	<u>\$ 56,797</u>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u>期 初 餘 額</u>	<u>本 期 增 加</u>	<u>本 期 減 少</u>	<u>科 目 移 轉</u>	<u>期 末 餘 額</u>
房屋及建築	\$ 261,711	\$ 13,129	\$ -	(\$ 24)	\$ 274,816
機器設備	1,073,257	98,669	35,639	( 13,606)	1,122,681
運輸設備	6,685	845	500	-	7,030
租賃改良	41,263	4,186	-	( 45,093)	356
其他設備	<u>136,000</u>	<u>10,316</u>	<u>-</u>	<u>( 32,207)</u>	<u>114,109</u>
	<u>\$1,518,916</u>	<u>\$ 127,145</u>	<u>\$ 36,139</u>	<u>(\$ 90,930)</u>	<u>\$1,518,992</u>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資產明細表

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閒置資產		軟板廠之閒置機器設備等		\$424,962	
減：累計折舊				( 197,388)	
減：備抵閒置資產跌價損失				( 181,856)	
遞延所得稅資產		時間性差異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75,900	
存出保證金				3,431	
未攤銷費用		軟體使用費等		3,421	
應收所得稅退稅款				<u>227</u>	
				<u>\$128,697</u>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十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契 約 期 限	利 率 % ( 年 息 )	抵 押 或 擔 保
合作金庫銀行	信用借款	\$ 54,612	97.06.17~97.09.17	3.44	無
中國信託銀行	"	54,612	97.06.24~97.09.24	3.91	"
泰國盤谷銀行	"	45,510	97.05.29~97.08.29	3.37	"
法國巴黎銀行	"	36,408	97.05.22~97.08.22	3.45	"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	27,306	97.06.19~97.09.19	3.90	"
玉山銀行	"	27,306	97.06.17~97.09.15	3.48	"
永豐銀行	"	<u>27,306</u>	97.06.27~97.07.25	3.32	"
		<u>\$ 273,060</u>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十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148,213
台光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107,364
李長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4,368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46,920
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41,585
其他（註）	"	<u>262,194</u>
		<u>\$660,644</u>

註：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者，予以合併列報。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十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貨	款	\$	<u>455</u>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十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付費用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 47,244	
		獎金		46,645	
		間接材料		45,209	
		加工費		43,443	
		修繕費		38,594	
		薪資		34,647	
		其他(註)		93,237	
其他應付款		應付股利		198,031	
		員工紅利—九十六年度		97,515	
		應付董監酬勞—九十六年度		19,503	
		應付購置設備款		5,99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u>5,985</u>	
					<u>\$676,045</u>

註：係各項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者，予以合併列報。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二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契	約	期	限	利率%	(年息)	抵	押	或	擔	保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聯貸之主辦銀行)		信用借款		<u>\$</u>	<u>500,000</u>	96.12.14		~99.12.14		3.06	無					

註：期間九十六年十二月至九十九年十二月，自九十六年十二月起隨時還本。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增值稅準備明細表  
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二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土地增值稅準備		以 86 年 10 月 31 日公告地價為準之土地重估增值預估之增值稅準備，並依九十四年一月三十日修正土地稅法有關土地增值稅永久調降之規定修正後之金額		<u>\$ 15,653</u>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負債明細表

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二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存入保證金				\$	5,675
遞延貸項－出售聯屬公司交易未實現利益					<u>1,553</u>
				\$	<u>7,228</u>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九十七年上半年度

明細表二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雙	面	板	202,787 SF	\$	70,405
多	層	板	1,967,231 SF		1,206,746
其	他				<u>23,120</u>
					<u>\$ 1,300,271</u>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九十七年上半年度

明細表二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原物料	
期初結存	\$ 71,452
加：本期購入	739,823
減：期末結存	( 134,709)
原物料報廢	( <u>1,722</u> )
	674,844
直接人工	217,269
製造費用	<u>403,609</u>
製造成本	1,295,722
加：期初在製品結存	102,822
減：期末在製品結存	( <u>116,457</u> )
製成品成本	1,282,087
加：製成品期初結存	88,374
減：營業費用—樣品費等	( 2,471)
減：製成品期末餘額	( 152,242)
加：其 他	<u>2,740</u>
	<u><u>\$ 1,218,488</u></u>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九十七年上半年度

明細表二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及 總 務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運	費			\$ 9,777	\$ 335	\$ 3
佣	金	支	出	8,052	-	-
薪	資	及	相 關 費 用	8,013	53,756	6,571
樣	品	費		2,470	-	-
折	舊			255	8,625	299
修	繕	費		120	6,180	28
勞	務	費		-	8,614	84
職	工	福	利	-	6,265	-
其	他	(	註)	<u>2,906</u>	<u>18,459</u>	<u>714</u>
				<u>\$ 31,593</u>	<u>\$102,234</u>	<u>\$ 7,699</u>

註：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者，予以合併列報。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明細表  
民國九十七年上半年度

明細表二十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利息收入				\$ 2,249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555,317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2,766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12,153	
什項收入				<u>1,366</u>	
				<u>\$573,851</u>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明細表  
民國九十七年上半年度

明細表二十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利息費用				\$ 12,794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7,351	
兌換損失				4,609	
存貨跌價、呆滯及報廢損失				5,137	
閒置資產跌價損失				76,425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1,172	
什項支出				<u>13,231</u>	
				<u>\$130,719</u>	